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一般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董事

姓名	年 齡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現 職	獲委任日期	職 務 及 職 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 的關係
鄭耀南先生.....	39	2009年 9月29日	董事長、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2014年1月30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業務發展、企業管理及整體表現 • 提名委員會主席 	鄭先生為吳女士的丈夫
張盛鋒先生.....	45	2009年 9月29日	執行董事、 副董事長、 副總裁	2014年1月30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本集團的設計、研發及採購 • 薪酬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林宗宏先生.....	45	2009年 9月29日	執行董事、 副董事長、 副總裁	2014年1月30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物流 	不適用
程祖明先生.....	37	2009年 9月29日	執行董事、 副總裁、 營運總裁	2014年1月30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市場推廣及客戶關係 	不適用
吳小麗女士.....	40	2009年 9月29日	執行董事、 副總裁	2014年1月30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 	吳女士為鄭先生的妻子
溫保馬先生.....	52	2010年 10月20日	非執行董事	2014年4月16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提供有關本集團營運及管理的策略意見及建議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現職	獲委任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 的關係
丘志明先生.....	46	2014年 6月9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4年 6月9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監督審核委員會的活動及決策以及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出策略意見並作出推薦意見 • 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戴亦一博士.....	47	2013年 7月22日 ⁽¹⁾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4年 6月9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監管薪酬委員會的活動及決策，並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出策略意見及作出推薦意見 • 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陳志剛先生.....	41	2013年 7月22日 ⁽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4年 6月9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出策略意見並作出推薦意見 •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不適用

附註：

- (1) 於2013年7月22日，戴博士加入本集團成為廣東都市麗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1月10日辭去該職務，以於2014年1月29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將廣東都市麗人由股份有限公司轉換為有限公司。
- (2) 於2013年7月22日，陳先生加入本集團成為廣東都市麗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1月10日辭去該職務，以於2014年1月29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將廣東都市麗人由股份有限公司轉換為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列執行董事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團隊由以下人士組成：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現職	獲委任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關係
余振球先生.....	41	2013年 9月25日	副總裁、 首席財務 官、聯席 公司秘書	2014年2月24日	• 負責本集團的 整體財務管理 及申報、內部監 控及合規、企業 融資及公司秘 書事宜	不適用
洗順祥先生.....	49	2011年 10月20日	副總裁	2014年3月19日	• 負責本集團的 零售營運	不適用
沙爽先生.....	41	2012年 4月1日	副總裁、 信息總監	2014年3月19日	• 負責本集團信 息系統的管理	不適用
吳曉兵先生.....	36	2011年 7月8日	總裁助理、聯 席公司秘書	2014年3月19日	• 負責本集團董 事會辦事處及 企業通訊的行 政事宜	不適用

董事

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其中五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鄭耀南先生，39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作為執行董事，同時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總經理。鄭先生早在1998年開展貼身衣物銷售業務，並於2006年3月至2009年8月在貼身衣物公司深圳市都市麗人風內衣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及總裁。於2009年9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先生與他人共同創辦廣東都市麗人，並自此直至2013年7月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長及總裁，隨後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位。憑藉在貼身衣物製造及銷售業積逾約15年經驗，鄭先生一直為我們業務策略及現有成就的主力。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業務發展、企業管理及整體表現。

鄭先生所獲若干獎項載列如下：

年份	獎項	機關／組織
2013年	第十屆「福建青年五四獎章」	共青團福建省委；福建省青年聯合會
2013年	2012年度東莞十大經濟人物	東莞經濟年會
2012年	第七屆「廣東省十大傑出青年」	共青團廣東省委；廣東省青年聯合會
2011年	東莞市優秀民營企業家	東莞市人民政府
2011年	第八屆「中國傑出營銷人金鼎獎之傑出風雲人物獎」	銷售與市場雜誌社；中國傑出行銷人金鼎獎評委會
2010年	中國十大成長性CEO	華夏時報；中國CEO峰會

鄭先生目前為政協廣東省委員會委員、廣東省青年聯合會副會長、廣東省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及廣東省工商業聯合會執行委員會成員。

鄭先生現正於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研修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12月完成中國企業CEO課程並取得北京長江商學院行政人員教育課程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最後可行日期，鄭先生間接持有大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2.1%，大同則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80.31%。

鄭先生為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吳女士的丈夫。

鄭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張盛鋒先生，45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副總裁，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作為執行董事，同時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總經理。張先生為廣東都市麗人(於2009年9月成立)的共同創辦人，並隨後直至2013年7月一直為該公司的副董事長，隨後擔任執行董事及副總裁職位。此前，張先生於2006年3月至2009年8月在貼身衣物公司深圳市都市麗人風內衣有限公司擔任董事。張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設計、研發及採購。

張先生自2011年9月及2012年8月起分別為東莞市鳳崗外商投資協會副會長及深圳市內衣協會副會長。

張先生現正於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研修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為長江商學院北京校區EMBA課程學員。於1990年7月，張先生取得廣東省廣州市廣東工學院(其合併另外兩所學院，現稱廣東工業大學)工業電氣自動化專業大專學位。

於最後可行日期，張先生間接持有大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9.3%，大同則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80.31%。

張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林宗宏先生，45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副總裁。彼作為執行董事，同時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總經理。林先生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鄭州凡雪的監事。林先生為廣東都市麗人(於2009年9月成立)的共同創辦人，並自此直至2013年7月一直為該公司的副董事長，隨後擔任執行董事及副總裁職位。此前，林先生於2006年6月至2009年9月在貼身衣物公司深圳市都市麗人風內衣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林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物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先生現正於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研修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6月在總經理課程研修完畢後畢業於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

於最後可行日期，林先生間接持有大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4.5%，大同則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80.31%。

林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程祖明先生，37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副總裁及營運總裁。彼作為執行董事，同時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總經理。程先生為廣東都市麗人(於2009年9月成立)的共同創辦人，並自此直至2013年7月一直為該公司的董事，隨後擔任執行董事、副總裁及首席營運官職位。此前，程先生於2003年1月至2005年2月任職於一間貼身衣物連鎖店。2005年3月至2009年9月，彼任職貼身衣物公司深圳市都市麗人風內衣有限公司副總裁。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市場推廣及客戶關係。

程先生現正於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研修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最後可行日期，程先生間接持有大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1%，大同則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80.31%。

程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吳小麗女士，40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彼亦在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出任監事。此前，吳女士於2009年9月開始於廣東都市麗人擔任監事直至2010年8月，緊隨其辭任監事一職後，吳女士獲委任為董事並擔任該職位直至2013年7月。其於2013年7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副總裁並擔任該等職位至今。此前，吳女士於2005年3月至2007年4月在貼身衣物公司深圳市都市麗人風內衣有限公司擔任監事，並於1996年1月至2005年7月擔任沃爾瑪深國投百貨有限公司深圳山姆會員商店(與Wal-Mart Stores Inc.所經營的全球連鎖超市有關聯)的家具/居家服經理。吳女士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女士現正參加廣東省廣州市華南理工大學廣東省民營骨幹企業高級管理人才培訓班及廣東省長江商學院粵商領軍企業精英項目。

吳女士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鄭先生的妻子。

吳女士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非執行董事

溫保馬先生，52歲，於2014年4月16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溫先生於2010年10月至2013年7月擔任廣東都市麗人的非執行董事及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擔任監事。溫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及建議。

溫先生自2005年起至今為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HK) Limited(為一間投資公司)合夥人，現出任多間今日資本投資的公司(包括Wisdom Alliance Limited(透過Zbird.com為網上鑽石零售商)及遠夢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為製造及出售家居布料產品的公司))的董事。溫先生曾於多間投資公司及投資銀行出任多個高級職位，載列如下：

<u>公司及其主要業務</u>	<u>任期</u>	<u>最後出任的職位</u>
Actis Capital LLP (Beijing)，投資公司	2004年至2005年	Principal
Intel Capital (Hong Kong)，投資公司.....	2000年至2004年	投資經理
AIG Investment Corporation (Asia) Ltd.， 投資公司.....	1998年至2000年	投資經理
Jardine Fleming Holdings Limited (其後由摩根大通收購)，投資銀行.....	1995年至1997年	行政人員

溫先生於1995年8月獲英國倫敦大學商學院頒授商業管理碩士學位，並分別於1988年6月及1984年7月獲北京清華大學頒授工程碩士學位及本科學士學位。

於最後可行日期，溫先生持有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GenPar, LTD的4.88%權益，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GenPar, LTD為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Fund, LP為今日資本的間接股東。

溫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丘志明先生，46歲，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丘先生負責監督審核委員會的營運及決策，並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策略性意見及建議。

丘志明先生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自2013年3月至2013年2月，彼為綜合藥業公司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81)，及為從事健康管理業務的公司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金匡企業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2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此之前，丘先生自1992年8月至1994年10月及自1995年5月至2012年10月於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之一畢馬威工作，期間於2007年7月晉升為公司合夥人。

丘志明先生於2013年5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成員，並自2008年註冊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丘志明先生於1992年12月畢業於香港的香港大學，獲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於1986年7月獲恒生商學書院頒授商業研究文憑。

除上述披露者外，丘志明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戴亦一博士，47歲，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於2013年7月22日，戴博士友加入本集團成為廣東都市麗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1月10日辭去該職務，以於2014年1月29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將廣東都市麗人由股份有限公司轉換為有限公司。戴博士負責監管薪酬委員會的活動及決策，並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出策略意見及作出推薦意見。

戴亦一博士自2004年、2008年及2009年起分別為廈門大學管理學院的全職教授、副院長及博士生導師。戴博士於2007年至2008年及於2002年曾分別為美國伊利諾伊州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Kellogg School of Management of Northwestern University)及加拿大魁北克省蒙特利爾市麥吉爾大學(McGill University)管理學院的高級訪問學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戴亦一博士亦於下列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及於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及其主要業務	任期	證券交易所	股份代號
明發集團有限公司， 物業發展及管理公司	自2009年10月至今	聯交所	0846
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物業發展公司	自2010年2月至今	聯交所	1966
廈門大洲興業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興業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物業發展公司	自2010年3月至今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0603

戴亦一博士此前曾為下列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

公司及其主要業務	任期	證券交易所	股份代號
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業務涉及買賣商品及 技術乃至房地產開發及 管理的公司	自2009年4月30日至 2014年5月14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0755
福建七匹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服裝設計、生產及銷售的公司..	自2007年7月9日至 2013年7月9日	深圳證券交易所	002029
廈門建發股份有限公司， 運營供應鏈及開發房地產的公司 ...	自2007年4月26日至 2013年5月21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0153
廣東世榮兆業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及製造醫療器械的公司.....	自2008年12月至 2013年1月	深圳證券交易所	0020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戴亦一博士於1999年及1989年分別獲福建省廈門市廈門大學頒授經濟學博士學位及學士學位，並畢業於北京中國人民大學中美經濟學培訓中心福特班六期。戴博士於2006年曾遠赴美國馬薩諸塞州哈佛商學院，短期研修個案方法參與式學習項目(Program on Case Method and Participant-Centered Learning (PCMPCL))。

於2010年8月，戴亦一博士獲評為「廈門市拔尖人才」。

除上文披露者外，戴亦一博士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陳志剛先生，41歲，於2014年6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2013年7月22日，陳先生友加入本集團成為廣東都市麗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1月10日辭去該職務，以於2014年1月29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將廣東都市麗人由股份有限公司轉換為有限公司。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出策略意見並作出推薦意見。

陳志剛先生自2004年起為會計師事務所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及部門主管。陳先生為於2004年1月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認證持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資格的註冊會計師，並為於2000年9月經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的中國註冊會計師。

陳志剛先生於2010年9月25日至2011年10月13日曾為製造及分銷電子元器件的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東超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022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志剛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章節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規定進行披露，亦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重大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有關執行董事的資料載於上文「一董事」一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耀南先生，38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亦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請參閱其於上文「一董事一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

張盛鋒先生，45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副總裁，亦為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請參閱其於上文「一董事一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

林宗宏先生，45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副總裁，亦為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請參閱其於上文「一董事一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

程祖明先生，37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副總裁兼營運總裁，亦為執行董事。請參閱其於上文「一董事一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

吳小麗女士，40歲，於2014年1月30日獲委任為副總裁，亦為執行董事。請參閱其於上文「一董事一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

余振球先生，41歲，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隨後於廣東都市麗人擔任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余先生於2014年2月24日獲委任為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余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呈報、內部監控及合規、企業融資及公司秘書事宜。

余振球先生在財務及審計方面饒富經驗，並於下列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

<u>公司及其主要業務</u>	<u>任期</u>	<u>職位</u>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製造商及零售商.....	自2010年6月至 2012年12月	執行董事、 首席財務官、 公司秘書
中國旭陽煤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焦炭及煤化工產品生產商及提供商.....	自2008年2月至 2010年6月	執行董事、 首席財務官
柏堅集團，經營航綫的A.P. Moller — Maersk集團公司.....	自2006年6月至 2008年2月	財務總監
嘉里飲料有限公司，在中國經營可口可樂裝瓶廠的公司.....	自2003年12月至 2006年6月	營運策略副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及其主要業務	任期	職位
第一龍浩農業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農業公司.....	自2002年7月至 2003年12月	財務總監
畢馬威香港，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之一.....	自1994年8月至 2002年7月	審計經理

余振球先生於2007年加入國際財務管理協會，擔任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彼於2005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於2002年，余先生成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於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為執業會計師。

余振球先生於2005年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於1994年在香港中文大學畢業，取得專業會計專業的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余振球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洗順祥先生，49歲，於2014年3月19日獲委任為副總裁。此前，洗先生於2011年10月至2013年7月擔任廣東都市麗人的業務營運副總經理，隨後擔任副總裁職位。洗先生負責本集團的零售營運。

於2008年5月至2011年10月，洗順祥先生擔任餐飲服務供應公司真功夫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的營運總裁。於1990年，洗先生加入隸屬全球最大漢堡包快餐連鎖餐廳的附屬公司麥當勞(深圳)有限公司。洗先生亦為受訓經理，已自香港及美國接受全面海外培訓。洗先生最終晉升為營運總監。

於2010年1月，洗順祥先生在完成中歐高階領導力發展課程後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彼於1988年取得廣東省深圳市深圳教育學院中文大專學位。

洗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沙爽先生，41歲，於2014年3月19日獲委任為副總裁兼信息總監。此前，沙先生於2012年4月至2013年7月擔任廣東都市麗人的副總經理及信息總監，隨後擔任副總裁及首席信息官職位。沙先生負責本集團信息系統的管理。

於2005年11月至2012年5月，沙爽先生為製造運動鞋及運動服裝的主要中國運動品牌公司李寧(中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的信息中心總經理。此前，沙先生於1999年8月至2005年11月擔任聯想(北京)有限公司信息系統集成及服務營運部門高級經理。

沙爽先生於2009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與北京清華大學聯合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金融)，並於1998年取得吉林省長春市吉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現稱經濟學院)技術經濟學士學位。沙先生於2000年獲中國科學院認可為助理工程師。

沙爽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吳曉兵先生，36歲，於2014年3月19日獲委任為總裁助理兼聯席公司秘書。此前，吳先生自2011年7月以來一直擔任廣東都市麗人的總裁助理兼董事會秘書。吳先生負責本集團董事會辦事處及企業通訊的行政事宜。

吳曉兵先生曾於深圳農村商業銀行供職約13年。自1998年8月至2000年3月，其於深圳農村商業銀行布吉聯社大望分社擔任銀行出納及會計。彼分別於2000年3月至2001年3月以及2001年3月至2005年3月晉升為總監並於深圳農村商業銀行布吉聯社崗頭分社及深圳農村商業銀行布吉聯社水徑分社任職。吳先生於2005年12月進一步晉升為深圳農村商業銀行水徑支行行長，並任職直至2010年9月。自2010年10月至2011年6月，吳先生擔任深圳農村商業銀行總行行長助理，並同時擔任深圳農村商業銀行鹽田支行籌備組負責人員。擔任深圳農村商業銀行布吉聯社水徑分社總監期間，吳先生被市聯社評選為城市市聯社模範。

吳曉兵先生於2005年取得廣東省深圳市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為國家開放大學)金融專業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曉兵先生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聯席公司秘書

余振球先生，41歲，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2月24日獲委任為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作為聯席公司秘書，余先生負責監管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事宜。請參閱其於上文「—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吳曉兵先生，36歲，於2011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3月19日獲委任為副總裁兼聯席公司秘書。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吳先生負責監管本集團董事會辦公室的行政事宜以及本集團的企業通訊事宜。請參閱其於上文「—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合規(主席及行政總裁)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A.2.1段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由於鄭先生兼任董事長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故本公司偏離本條文。在中國貼身衣物行業享有市場聲譽的鄭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在整體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基於本集團的現時發展階段，董事會相信，將兩種職務歸於同一人士可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力，並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及執行，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在鄭先生的領導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及時商討所有重要及適當問題。此外，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方會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董事會須根據現況不時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以下任何情況下在我們向其諮詢時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規管公布、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擬進行須予公布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c) 我們擬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招股章程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數據有所偏離；及
- (d) 聯交所就我們的股份股價或交投量發生不尋常變動、股份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我們作出查詢。

是項委任的年期始於上市日期，並預計於我們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屆滿。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於董事會下設以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乃根據董事會設立的職權範圍營運。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C3段訂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丘志明先生、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組成。丘志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建議委任或罷免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問題；(ii)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及客觀以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iii)於核數開始前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以及申報責任；(iv)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並執行政策，以及就所需行動或改進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就此提出推薦意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v) 監察發行人的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與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重大財務申報調整；(vi)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相關執行；(vii)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制度，以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就保持有效內部監控制度的職責；(viii) 應董事會委派或主動考慮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以及管理層對該等結果制度的響應；(ix) 確保內部審計師與外聘核數師合作無間，確保內部審計功能資源充足及在發行人內部享有適當地位，並審閱及監察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x) 審閱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以及實務；(xi)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及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制度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以及管理層所作出的響應；(xii) 確保董事會及時響應於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中提出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彙報本守則條文的事宜；及(xiii) 審閱為僱員就財務申報不當行為提出關注所作的安排。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B1段訂明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戴亦一博士及陳志剛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盛鋒組成。戴亦一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 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ii) 參照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審閱及批准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建議；(iii)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或根據獲授職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iv) 就非執行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v) 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vi) 審閱及批准就離職或職務或委任終止應付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補償，以確保該等補償與合約條款一致，且在其他方面屬公平而不過多；(vii) 審閱及批准有關解僱或罷免行為失當董事的補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且在其他方面屬合理及適當；及(viii)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不參與釐定本身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A.5.1段訂明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鄭耀南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丘志明先生及陳志剛先生組成。鄭耀南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至少每年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變動提出推薦意見；(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推選有關提名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補償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住房津貼與其他津貼、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1,352,000元、人民幣1,801,000元及人民幣2,353,000元。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住房津貼與其他津貼、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1,352,000元、人民幣1,883,000元及人民幣2,314,000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作出付款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總額及實物利益(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3.3百萬港元。

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董事或前董事喪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務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務而向彼等支付任何補償或彼等就此應收任何補償。同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採用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

以信託形式為僱員持有股份的協議

大運已同意其於全球發售前所持有本公司2.25%權益乃其為本集團94名僱員以信託形式持有。相關僱員(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於上市日期後聘用僱員)於達成若干條件後可能要求大運分別於上市日期後的第一週年、第二週年及第三週年出售大運持有股份的35.0%、35.0%及30.0%。相關僱員有權獲得出售有關股份所得款項淨額。